

华泰财险附加学生幼儿意外伤害住院津贴保险（互联网专属）费率表

一、保费计算公式

每一被保险人保险费=每日意外伤害住院津贴保险金额×基准费率×风险调整系数×核保调整系数

二、基准费率

20%

三、风险调整系数

1、保险期间

保险期间（月）	调整系数
6	0.5
12	1.0

2、经验/预期赔付率

经验/预期赔付率	调整系数
(0, 35%)	[0.35, 0.55)
[35%, 40%)	[0.55, 0.60)
[40%, 50%)	[0.60, 0.75)
[50%, 65%)	[0.75, 1.00)
[65%, 80%]	[1.00, 1.25]
>80%	[1.25, 1.50]

四、核保调整系数

1、学校类型

学校类型	调整系数
幼儿园	1.5
特殊学校	1.4
体育、武术学校/职业学校	1.3
小学	1.0
中学(含初中、高中)、中专	0.9
大学、大专院校	0.8

学校类型不在上述列表中的，根据风险相似、相近的学校类型执行。

2、学校管理规范程度

学校管理规范程度	调整系数
管理规范程度较好	0.6-0.9
管理规范程度一般	0.9-1.0

管理规范程度较差	1.0-1.4
----------	---------

承保时对学校管理规范程度进行综合考察，如根据是否有良好的门卫管理制度、设备设施的检查制度、课间管理制度、集体活动安全制度、用电安全制度、用餐安全制度、实习/试验管理制度等对学校的管理水平进行判断，以确定保费的调整幅度。

3、学校硬件设施配备程度

硬件设施配备程度	调整系数
硬件设施配备完善	0.6-0.9
硬件设施配备一般	0.9-1.0
硬件设施配备较差	1.0-1.4

硬件设置配备情况是根据各种因素的综合考量，如校内围墙、栏杆、扶手、门窗围栏、消防设备（包括不限于灭火器、喷淋装置、消防栓等）、应急出口等。硬件设施配备越完善，风险越低。

4、渠道风险管理水平

渠道风险管理水平	调整系数
渠道风险管理水平较好	[0.5, 1.0]
渠道风险管理水平一般	(1.0, 2.0]

根据渠道规模、资质、历史经营情况等因素由核保人综合评估后取值确定调整系数。

费率表使用说明

- 1、各调整系数之间为连乘关系。
- 2、各调整系数相关风险信息不准确或不完整时，该系数取 1.0。
- 3、调整系数无对应数值或不在上述费率表范围内的，应根据上述费率表采用插值法予以确定。